

证券代码：836181

证券简称：银丰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安徽银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银丰股份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何坤翔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18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5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董事朱璇因出差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3 人，监事樊晓宏、朱旭明因出差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公司财务总监葛绍东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三）审议通过《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5、2020-01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的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0-02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的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的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2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的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承诺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

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的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的要求，同意修订本公司《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相应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4,18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锦略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江海书、张杨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贵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经与会股东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公司《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银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9 日